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溪湖鎮公所 函

地址：51444彰化縣溪湖鎮湖東里青雅路58號

承辦人：陳芸萱

電話：(04)8852121-156

傳真：(04)8850946

電子信箱：ch102@ems.chihu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田中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彰溪瑞社字第11000196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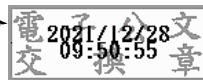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0019687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鎮修正「彰化縣溪湖鎮婦女生育補助發放要點」公告、要點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惠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彰化縣溪湖鎮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定期會決議案(110年11月24日溪鎮代字第1100000759號函)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鄉鎮市公所(含澎湖、金門、連江三縣)(彰化縣溪湖鎮公所除外)、彰化縣溪湖戶政事務所

副本：本所社政課、彰化縣溪湖鎮民代表會



鎮長 黃 瑞 珠

社政課 收文:110/12/28



D61100021094 有附件